

卷三百十六

南康府一

卷三百十七

南康府二

卷三百十八

九江府一

嘉慶重修一統志

百一六

南

康

府

圖

縣所轄諸鄉界

縣所轄諸鄉界





九江府彭澤界

饒州府鄱陽界

饒州府
餘干界

南昌府
進賢界



德化界

九江府德安界

豐城

建昌

修水

雲居山

安義

張嶺

龍江

山城縣

新建府
南昌府
新建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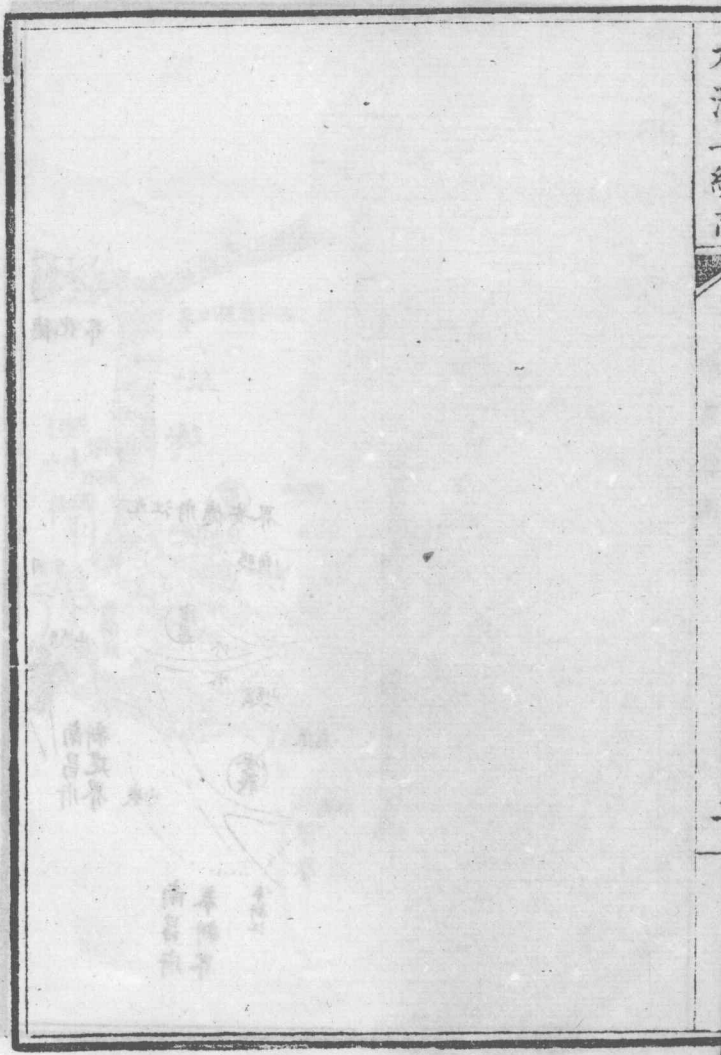
山頭

南昌府
奉新界

奉新江

南昌府武寧界

南昌府靖安界



南康府表

都	縣子星	府康南	
			秦
			兩漢
			三國
			晉
			南北朝
			隋
			唐
			五代
			宋
			元
			明

九江郡地
豫章郡地

吳置鄱陽
柴桑郡

豫章尋陽
二郡地

宋江州地
陳置豫寧
郡隸江州
陽府

置洪州
雷江洪二州
地

初屬揚吳
後屬南唐

南康軍
南康路
南康府

太平興國至元十四
初曰西寧
七年置治年升路屬府尋改名
星子屬江江淮行省屬江西布
南西路後後改屬江政司
改屬東路西行省

華景縣地

湓城縣地
海陽縣地

楊吳置星
子鎮南唐
為德化縣
地

星子縣
星子縣
星子縣

府治

太平興國
路治
三年置屬

江州七年
為軍治

彭澤鄆陽
二縣地

彭澤縣地

都昌縣

都昌縣

都昌縣

都昌縣

都昌縣

昌縣	建昌縣	安
	海昏縣 屬豫章郡	海昏縣地
	海昏縣	
	海昏縣	
	建昌縣 宋元嘉中 省移建昌 來治仍屬 豫章郡	建昌縣地
	建昌縣	
	建昌縣	
武德五年 置屬潯州 八年屬江 州大曆中 屬饒州	建昌縣	武德五年 析置龍安
	建昌縣	
太平興國 七年改屬 南康軍	建昌縣	
太平興國 元貞元年 洪武初仍 七年改屬 升州屬南 為縣屬南 康府	建昌州	
	建昌縣	
		安義縣

永修縣

後漢置屬
豫章郡

永修縣

永修縣

永修縣

開皇九年
省入

永修縣

武德五年
復置屬南
昌州八年
省

192466

義縣

大清一統志

南康府表

縣屬南昌
州八年省
入建昌

正德十三
年置屬南
康府

親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大
小
中
大
小
中

大
小
中
大
小
中

大清一統志

南康府

在江西省治北一百四十里。東至饒州府西鄉陽縣界。

一百六十里。西至九江府德安縣界五十里。南至

南昌府新建縣界六十里。北至九江府德安縣界五十里。南至

五十里。東至饒州府治一百五十里。西至九江府德安縣界五十里。南至

昌府奉新縣治一百六十里。東至饒州府治一百五十里。西至九江府德安縣界五十里。南至

縣治一百五十里。西至九江府德安縣界五十里。南至

二十里。自府治至京師四千六百七十五里。

分野天文斗分野星紀之次。

建置沿革禹貢揚州之域。春秋為吳楚地。戰國屬楚。

秦屬九江郡。漢為柴桑彭澤海昏三縣地。屬豫章

郡。後漢屬豫章郡。三國吳置鄱陽柴桑郡。晉屬豫

章尋陽二郡。元康元年置。宋屬江州。齊梁因之。陳置豫

寧郡。隸江州。隋置洪州當陽府。即昌縣。今建唐為江洪

二州地。五代屬楊吳。後屬南唐。宋太平興國七年。

置南康軍。治星子縣。隸江南西路。紹興初改隸江南東

路。元至元十四年。升南康路。隸江淮行省。二十二

年。改隸江西行省。明初改為西寧府。時為元至正

尋曰南康府。屬江西布政使司。

本朝因之。屬江西省。領縣四。

星子縣。至附郭。東距七十里。西北距九十里。東

界五十里。南至南昌府。新建縣界六十里。北至九

江府。德化縣界五十里。東南臨鄱陽湖。至饒州府。

餘千縣治三百五十里。西北至九江府。湖口縣治一百二十

二百三十里。東北至九

至昌府	距在元中	年澤里	縣州十	西距	康為	國代	章里
九府	屬屬	分鄒	界府	至一	府南	三時	郡西
江武	南饒	置陽	北都	星百	治康	年楊	柴北
府寧	州路	二縣	陽縣	子二	路治	升吳	桑至
德縣	宋太	地縣	江治	縣十三	本明	為置	縣九
安界	平屬	屬宋	府北	界六	朝因	星子	地江
縣九	南興	浩齊	德至	里十	之南	鎮鎮	府德
界十	康府	州以	化九	東至	都昌	屬南	為德
三十	府	後為	縣江	饒州	縣	江州	溢城
里南	西	彭澤	府彭	府都	在府	七年	縣治
至安	距一	州廢	八十	南昌	一百	化為	地一
東南	百	縣屬	里澤	府陽	東八	縣地	唐百
義縣	三十	屬江	縣治	新縣	十里	宋地	為四
界五	里	州大	漢豫	建縣	里	康宋	潯十
府十	西	武德	章郡	南新	里	軍太	陽里
新建	至南	歷五	彭十	建三	里	治平	本本
北	北				西	元興	漢漢
							豫豫

縣界六十里。西南至安義縣治八十里。東北至星子縣界五十里。西北至九江府德安縣治六十里。	漢置海昏縣。屬豫章郡。後漢為海昏侯國。晉仍為海昏縣。劉宋元嘉中省。海昏移建昌縣。來治。仍屬豫章郡。齊梁至隋因之。唐武德五年。於縣置南昌州。總管府。七年。府廢。八年。唐州廢。以建昌縣屬洪州。	宋太平興國七年。改屬南康軍。元貞元年。升為建昌州。屬南康路。明初仍為縣。屬南康府。本朝	因之。安義縣。距在府西南二百里。東西距六十里。南北	里。西至南昌府靖安縣界二十里。南至南昌府奉新縣界三十里。北至建昌縣界三十里。東至南昌府	新縣界三十里。北至建昌縣界三十里。南	昌府新建縣治九十里。西南至南昌府奉新縣治六十里。東北至建昌縣治八十里。西北至南昌府	武寧縣治一百二十里。本漢海昏縣地。宋齊以後	為建昌縣地。唐武德五年。析置龍安縣。屬南昌州。	八年。廢入建昌縣。明正德十三年。分建昌之	西南地。置安義縣。屬南康府。本朝因之。
--	--	---	---------------------------	---	--------------------	---	-----------------------	-------------------------	----------------------	---------------------

形勢 背負匡廬。前據彭蠡。地勢雄秀。甲於東南。朱子

文榜其西五峯峭壁。隱然在望者為廬阜。其南巍峯

疊聳。若來向者為蘇山。宗彭圖南致霖亭記控楚引粵。為江

右咽喉地。明費宏府城碑記

風俗禹跡所經。太史所游。有聖賢遺風。朱子南康榜文俗朴

訟稀。民貧土瘠。宋黃唐謝表

城池南康府城。周濠廣二丈。南臨湖。東西北三面築

明正德八年。改。乾隆二十二年。本朝順治九年。闢小南門。康熙三年。修。乾隆二十二年。本朝順治九年。闢小南

郭都昌縣城。池。周。明。嘉靖中。創築。門。八。四面。以湖為

一年建昌縣城。二。周。明。正德三十三年。土築。嘉靖三十四年。門

年。改。乾隆二十五年。本朝乾隆三十三年。土築。嘉靖三十四年。門安義縣城。二。周。四。步。門。一。四。

濠深一丈二尺。明正德十三年創築。本朝順治十六年以後屢修。乾隆七年二十七年重修。

學校

南康府學

此元府治南。宋紹興中。自城西門外遷。

學額數星子縣學。門外。明洪武四年興中。建於城南。

萬曆四十六年。改建今所。本朝康熙都昌縣學。縣在

熙西金街。唐咸通中。建在縣東南。明萬曆中。遷

縣治西。本朝康熙十一年。又遷小南門外。五十

四年。移建今所。入建昌縣學。中。建於縣東北。宋崇寧

初。遷縣西。明天啓元年。改建今所。本朝康熙安義

縣學。在縣治南。明正德十三年。建。本朝康熙十

白鹿書院。在星子縣北。廬山五老峯下。唐貞元中。

白鹿自隨。寶曆中。勅為江州刺史。於故處創臺榭。

遂以白鹿名。洞。南唐昇元中。即其地。建學置田。命

國子監九經李善道為洞主號曰廬山國學宋初始置書院與睢陽石鼓嶽麓三書院並名天下學

徒常數百人太平興國二年詔從知江州周述請給國子監印本九經驛送至洞號曰白鹿國學久

之學廢淳熙中朱子知南康軍因其遺址重建書院聚徒講學嚴立規條置田以給廩餼其後又建

禮聖殿增舍益田至元季燬明本朝順治以來屢舊制萬曆七年再廢後又復明本朝順治以來屢

修聖廟增置學田康熙二十五年本朝順治以來屢皇帝賜御書學達性天扁額及十三年經二聖祖仁

雍正四年重修並增建學舍乾隆九年扁額修江書院高宗純皇帝賜御書洵心傳扁額

院在星子縣宋淳熙中宏齋書院宋李燭讀書處朱子知南康軍時建

戶口原額人丁五萬二千四百二十七百一今滋生男婦大小共一百二十七萬六千七百二十五名口

計二十萬五千八百九十八戶又前左衛及九江衛屯軍男婦大小共一萬五千七百五十八名口

計一千七百二一十三戶

田賦

四田一萬八千四百八十三頃二千八百八十八分
百五錢六分米四萬一千六百合

山川

錢家山

南在星子縣
南在星子縣

形如星子縣南四十里

相近有吳城山

里在星子縣南百三十里鳳凰山在星子縣

龍潭山

里在星子縣南百三十里鳳凰山在星子縣

西山

今改名福星又在水鳳山浮勢若鳳翔一名流

起伏如鳳凰

東古山在星子縣西南十里之西南

北為洪井山

相傳精舍山在星子縣西南十里之西南

葛洪煉丹於此

精舍山在星子縣西南十里之西南

有兩水夾山

烏石山在星子縣西南十里之西南

一名藍車山

烏石山在星子縣西南十里之西南

京山

在星子縣西南七里一名煙水數百里浩渺縈帶一

皆列

於几席間。明統志。陶雞籠山在星子縣西十

雞籠山

在星子縣西十